

#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的议案》，拟继续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信息如下：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 日成立（由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 105-6 号 2201 室

执业资质：江苏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人民法院指定的破产案件管理人资格，司法鉴定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等。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合伙人数量：45 人

注册会计师人数（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324 人，较 2019 年末增加 16 人；有 204 名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从业人员总人数：784 人（含 CPA 人数）

##### 3. 业务规模

2020 年度业务收入：3.64 亿元

2020 年度净资产：7935.44 万元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为 26 家上市公司提供 2019 年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总额 3,333.84 万元。服务的上市公司涉及行业主要包括制造业、批发、零售业、文体、娱乐业、金融业、信息、软件和技术服务业，总资产均值 212.63 亿元。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5.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因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因上市公司审计业务受到行政监管措施两次，具体如下：

序号	处理类型	处理机关	处理决定文件号	处理处罚日期	是否影响目前执业
1	行政监管措施 (警示函)	江苏证监局	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9]29 号	2019 年 3 月 21 日	否
2	行政监管措施 (警示函)	江苏证监局	江苏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25 号	2020 年 2 月 21 日	否

## (二) 项目成员信息

### 1. 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玉生，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 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陈玉生先后为江苏舜天（600287）、扬农化工（600486）、春兰股份（600854）等上市公司提供财报审计、内控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祁成兵，中国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

1996年起从事审计工作，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2002年4月起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2012年至2016年为公司年报审计项目负责人；为公司2017年收购美国丹瑞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主审负责人；2018年至2019年为扬农化工（600486）年报审计项目合伙人。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薛婉如，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年起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多年。近三年从事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负责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成员无在其他机构兼职的情况。

## 2.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相关人员无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三）审计收费

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4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0万元。公司与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初步商讨约定本期审计费用金额，拟定2021年度的审计费为45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0万元。上述本期年度审计费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较2020年度无变化。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在为公司提供2020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工作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了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审计要求。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我们同意续聘该所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二）独立董事相关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通过对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情况的了解与审查，我们认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我们同意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80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4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0 万元），并同意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关于续聘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认真履行审计职责，遵守相关职业道德规范，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保持了专业胜任能力和应有的关注，并履行了对执业过程中获知信息的保密义务；为公司内控管理提供了必要的帮助和支持，很好的配合公司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各项工作。聘用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年度会计和内控控制审计机构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为保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公司继续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支付其报酬的议案》，拟同意聘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